法学培养方案
一、专业层次
专升本二、入学要求
须已具有国民教育系列高等教育（含普通高等教育、高等职业教育、成人高等教育、
网络教育、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三、培养目标
法学专业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熟悉和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
系，具备合理的知识结构、扎实的专业理论基础、熟练的职业技能和较强的创新创业能
力，能适应多样化法律职业要求的复合型、职业型、创新型卓越法治人才。
本专业学生毕业后，可以在审判机关、检察机关、行政机关、仲裁机构、企业事业
单位和社会团体、法律服务机构、教育机构从事立法、司法、执法、法律服务和法律教
育等工作。学生毕业 5 年左右，应能够成为所在单位从事法律相关工作的业务骨干。四、培养规格
1、修业年限
修业年限 2.5-5 年。
2、学习形式
函授/业余
3、总学时学分
本专业课程共 1280 学时，80 学分。其中通识教育平台课程 328 学时，计 20.5 学分；
专业教育平台课程 520 学时，计 32.5 学分；个性化培养平台课程 272 学时，计 17 学分；
集中实践平台课程 160 学时，计 10 学分。
4、毕业及学位要求
学生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课程和学分要求，考核合格，准予毕业。符合学位授予条
件的，经申请授予法学学士学位。
5、人才培养知识、能力和素质要求
本专业毕业生能够具备以下的知识、能力、素质：
（1）具有系统的法学知识结构和严谨的法律逻辑思维能力，能够识别、分析、表
达和评价复杂法律问题。
（2）能够运用法学原理和现代信息技术工具，针对复杂法律问题设计解决方案，
处理相关实务工作，并能兼顾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3）具有良好的人文、自然科学素养、社会责任感和职业道德，具备解决复杂法
律问题的系统性思维、创新性潜质和开阔的国际视野。
（4）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和创新精神，具备较强的组织管理和合作交流能力。
（5）具有终身学习的理念，并通过各种学习途径能够自我更新知识和提升能力，
以不断适应社会发展和环境变化。五、专业核心课程
法理学、宪法学、民法学总论、刑法学总论、民事诉讼法学、刑事诉讼法学、行政
法与行政诉讼法学、经济法学、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知识产权法学、国际经济法学。六、学位课程
法理学、刑法学总论、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七、教学计划进程表
法学
学制：2.5 年层次：专升本形式：函授/业余
课程
类别
课程
性质
序号课程名称
总学
分
学时开课
学期
考核
总学时理论学时实践学时方式
通
识
教
育
平
台
必
修
1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4 64 64 1 考试
2 英语 B1 4 64 64 1 考试
3 英语 B2 4 64 64 2 考试
4 计算机应用基础 4.5 72 72 1 考试
5 程序设计语言 VB 4 64 64 1 考试
小计 20.5 328 328 专
业
教
育
平
台
必
修
1 法理学* 4 64 64 1 考试
2 宪法学 2 32 32 2 考试
3 刑法学总论* 3.5 56 56 2 考试
4 民法学总论 3.5 56 56 2 考试
5 刑事诉讼法学 3 48 40 8 3 考试
6 经济法学 3 48 48 3 考试
7 知识产权法学 3 48 48 3 考试
8 民事诉讼法学 3 48 40 8 4 考试
9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 3 48 40 8 4 考试
10 劳动与社会保障法学 2.5 40 40 4 考试
11 国际经济法 2 32 32 4 考试
小计 32.5 520 496 24 个
性
化
培
养
平
台
选
修
1 法律逻辑 2 32 32 2 考查
2 刑法学分论 3 48 48 3 考查
3 民法学分论 3 48 48 3 考查

4 中国 法律 史 3 4 8 4 8 3 考查 5 婚姻 家庭 继承 法 3 4 8 4 8 3 考查 6 国际 法 3 4 8 4 8 4 考查 7 合同 法学 3 4 8 4 8 4 考查 8 证据 法 3 4 8 3 2 16 4 考查 9 法律 文书 写作 2 3 2 1 6 16 4 考查 1 0 国际 私法 2 3 2 3 2 5 考查 1 1 公司 法学 2 3 2 3 2 5 考查

12 法律职业伦理 2 32 32 5 考查

1 3 财税 法 3 4 8 4 8 5 考查 1 4 商法 学 3 4 8 4 8 5 考查 1 5 环境 资源 法 2 3 2 3 2 5 考查

1 6 自开 课程 8 小计 47 选17学分
集中
实践
平台

必
修

3 2 模拟 审判 2 32 5 考查 3 3 毕业 实习 及论 文 8 1 2 8 5 考查

小计 1 0 160 1 6 0 总计 80 1280 备注：带有*号的为学位课程